

(範本僅供參考，經濟部產業發展署及中國生產力中心保留修改權利)

## 銀行履約保證書(範本)

立保證書人 0000 (以下簡稱本行)，對財團法人中國生產力中心保證

0000 股份有限公司 (以下簡稱被保證人) 下列事項：

- 一、如被保證人違反經濟部產業發展署智慧機械-產業聚落供應鏈數位串流暨 AI 應用計畫之「**XX** 計畫」補助契約書規定，致 貴中心對其解除契約或有其他情事而產生補助款返還義務時，保證人於接獲 貴中心書面通知即代為清償本保證書所列保證金額，中心得自行處理該款，無需經過任何法律或行政程序，本行絕無異議，並拋棄其權利。(保證人之先訴抗辯權)。
- 二、本行絕不 貴中心逕行行使抵銷權。
- 三、本行所 書到期時即行解除。
- 四、本保證書由本行負責人或法定代理人簽署，並加蓋本行印信後生效。
- 五、保證金額：新臺幣 **繳交銀行可將此段文字刪除** **XX** 萬元整。 **補助款全額的 60%**
- 六、本保證書有效期間：**繳交銀行可將此段文字刪除** 日至 年 月 日。  
(結束時間為該計畫結束日 3 個月)
- 七、本保證書正本參份，正本分存本行、被保證人及財團法人中國生產力中心各壹份。

此致

財團法人中國生產力中心

立保證書人

銀行簽定日期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